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5-024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38 号）同意注册，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3.9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16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普通股（A 股）30,0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7,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8,673,892.6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8,326,107.38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1078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63,287,873.30
加：2024 年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963,095.89
加：2024 年存款利息收入、手续费	610,751.67
减：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款	116,222,609.65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7,583,222.74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1,055,888.4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2019 年 12 月公司已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支行（招商银行光谷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徐东支行（华夏银行徐东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王家墩支行（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以保证专款专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以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127902048510809	98,838.56
中信银行王家墩支行	8111501012400657596	5,349,785.12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11155000000847968	5,607,264.79
合计		11,055,888.4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和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两个项目已于 2023 年完成结项，本报告期分别支付项目质保金等尾款 1,479.50 万元、1,444.8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按计划正常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补充确认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安全以及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4,2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不超过 12 个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实施相关事宜。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4 年 1-12 月，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期限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率	实际收益
招商银行光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4.1.2-2024.1.23	3,000.00	2.30%	3.9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4.1.31-2024.2.29	3,000.00	2.40%	5.72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4.3.6-2024.3.27	3,000.00	2.30%	3.97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4.15-2024.4.29	2,000.00	2.40%	1.84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5.6-2024.5.27	2,000.00	2.40%	2.65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4.6.4-2024.6.28	2,000.00	2.40%	2.76
华夏银行徐东支行	大额存单	2024 年单位大额存单 3 年 040	1,000.00	2024.1.16-2024.7.17	1,000.00	2.60%	13.22
		2024 年单位大额存单 3 年 040	1,000.00	2024.1.16-2024.10.9	1,000.00	2.60%	19.28
		2024 年单位大额存单 3 年 040	2,000.00	2024.1.16-2024.11.8	2,000.00	2.60%	42.90
合计			19,000.00		19,000.00		96.3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取得收益合计人民币 96.31 万元，募集资金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支付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质保金等尾款 1,479.5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72.46 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和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因完成结项将其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758.3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披露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报告期内该资金已由募集资金专户转至自有资金账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于前次现金管理决议期限届满之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除此之外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832.6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22.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143.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有	19,750.00	24,646.25	24,646.25	1,479.50	23,886.79	-759.46	96.92	2022 年 12 月	13,950.36 (见注 1)	否（见注 4）	否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9,868.70	19,868.70	19,868.70	1,444.80	19,267.76	-600.94	96.98	2022 年 12 月	12,590.11 (见注 2)	否（见注 4）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有	14,845.20	17,217.66	17,217.66	8,697.97	18,988.96	1,771.30（见注 3）	110.29（见注 3）	2025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54,463.90	61,732.61	61,732.61	11,622.27	62,143.52	410.90	100.67	-	-	-	-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其中：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4,896.25	4,896.25	1,479.50	4,136.79	-759.4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372.46	2,372.46	2,372.46	2,372.46	0					
其他			3,100.00	3,100.00	0	3,100.00	0					
小计			10,368.71	10,368.71	3,851.96	9,609.25	-759.4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不存在项目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4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和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因完成结项将其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3,758.32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该资							

	金已由募集资金专户转至自有资金账户，详见公司公告《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注 1：此数据指报告期内，根据 ARA 新老罐体占比，按照 2024 年 1-12 月生产得率，统一换算成精油，参照公司产品 2024 年年度平均售价，估算得出本项目产生的市场价值（不含税）。
- 注 2：此数据指报告期内，根据本项目实际产出 ARA 和 DHA 粉剂产品，参照公司产品 2024 年年度平均售价，估算得出本项目产生的市场价值（不含税）。
- 注 3：截止本报告期末，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承诺投资的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因该项目的理财利息（含存款利息）有 2,087.65 万元，截止目前已使用 1,771.30 万元。后续公司将持续将该项目取得的利息收益投入至该项目，并同时使用自有资金继续投入至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注 4：受客户验证和转产节奏影响，项目实际集中生产时间不足一年，故报告期内实际效益与原可行性报告预测效益存在差异。